

淮安市教育局

市直中小学学生健康体检服务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JSZC-320800-RJZX-C2025-0002

项目名称：2025年市直中小学学生健康体检服务合同

甲 方：淮安市教育局

乙 方：淮安铭泽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清河医疗门诊部



甲方:淮安市教育局

乙方:淮安铭泽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清河医疗门诊部

甲、乙双方根据“淮安市教育局市直中小学学生健康体检(二次)服务采购”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 必须检查项目:

项目	内容	临床意义	备注
问诊	既往病史,近期有何不适症状	必须询问有无肺结核密切接触史和肺结核可疑症状等	
内科检查	心、肺、肝、脾、血压、肺活量	心肺肝脾有无异常、判断有无高血压、心率是否正常	
眼科检查	眼外观、远视力、屈光度(一年两次); 小一、初一、高一新生要检查眼睛色盲、色弱等	判断视力不良、近视、沙眼、结膜炎等状况	
外科检查	头部、颈部、胸部、脊柱、四肢、皮肤、淋巴结	判断有无异常	
口腔科检查	牙齿、牙周	判断有无牙周疾病、牙齿龋、失、补状况	
形体指标检查	身高、体重、腰围、臀围	判断是否存在生长发育异常、超重、肥胖、营养不良等状况。	
耳鼻喉科检查	听力、外耳道与鼓膜、外鼻、嗅觉、扁桃体	判断听觉、嗅觉等有无异常	



（二）检查进度及人员配置

检查进度：上半年 3-5 月份，完成所有学生视力监测，下半年 9-12 月份，完成所有学生全部体检项目，每日检测人数原则上不高于 1000 人。与学校商定检查时间后按时完成体检。

人员配置：内科，不低于 8 人；视力监测，不低于 4 人；口腔，不低于 2 人；耳鼻喉科，不低于 2 人；外科，不低于 4 人；身高、体重，不低于 2 人；统计，不低于 2 人；调度，不低于 1 人；主检，不低于 1 人。所有体检服务人员中，男性不得超过 65 周岁，女性不得超过 60 周岁。

参加各项目体检的医务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不得低于从事学生健康体检总人数的 30%，要有足够的与学生健康体检项目相适应的管理、技术、质量控制和统计人员。

针对本项目拟派的体检人员原则上不得更换，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人员的，须获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且更换的人员资质不得低于投标人员资质。

健康体检机构应于所有市直学校健康体检后 2 周内以个体电子报告单形式向学校反馈学生的健康体检结果，同时以学校汇总报告单形式向学校反馈学生体检结果，于 1 个月内将市直学校汇总报告单上报市教育局和卫健部门。个体报告单内容应当包括学生个体体检项目的客观结果、对体检结果的综合评价以及健康指导建议，超重、肥胖、营养不良、脊柱弯曲异常、视力不良、龋齿须作为指导的重点。学校汇总报告单内容应当包括学校不同年级男女生的生长发育水平，营养状况分布，脊柱弯曲异常、视力不良、龋齿、缺陷检出率，不同

年级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及健康指导建议。区域学校汇总报告单内容应当包括所检查学校学生的总体健康状况分析，包括生长发育、营养状况的分布、视力不良、龋齿检出率、缺陷检出率以及健康指导建议。报告内容根据国家和省要求可做相关调整。

体检数据和分析报告仅提供给对应学校、教育局和卫健部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用途，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贰拾元/人(¥20.00/人)。

三、服务时间和地点

(一)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年。服务期满后，采购人如对成交人的服务满意，可续签合同。

(二) 服务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四、付款

按实际接受体检的学生人数结算，项目结束后(即所有报告单出具且无争议)一次性付清。

五、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作如下2处理：

1. 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淮安仲裁委员会。
2. 提起诉讼。约定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管辖。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见证方三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如有变动，必须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见证方各执贰份。

七、相关补充条款

1. 乙方进入任何一家学校体检前，须将体检计划和参与体检的所有工作人员信息（含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提供给甲方和待测学校；体检前，乙方需提前和学校做好沟通安排，不得随意压缩体检时间。

2. 如有个别学生因特殊原因未参加学校集中检测，由乙方安排该部分学生到乙方指定门诊部免费检测。

3. 体检现场，乙方不得发任何宣传片及广告，乙方提供给学生家长长的报告上不得留有具有宣传性质的二维码，检测工作人员应统一专业化着装、佩戴口罩。在体检过程中，工作人员对学生要有爱心、耐心，要照顾到学生在体检时可能产生的紧张情绪。

4. 体检报告单要及时提供给学校，且确保提供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如家长或学校提出数据失真，则需安排复检，复检工作由乙方免费提供。一旦出现因数据错误造成损失，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帮助甲方消除所有负面影响。

5. 若任何一家学校体检数据失真率超过1%，将视情况严重程度给予3%-5%的经济处罚。

6. 为方便体检数据上传，乙方提供给学校的数据要与学校上传系统的模板一致。

7. 体检信息和数据保密要求：

(1) 乙方应对甲方所有在其机构接受体检的学生身份信息及体检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安排专人负责相关信息的安全，采取加密措施，妥善保管。如因乙方保管不当，造成资料遗失、泄露，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并追究相关责任人法律责任。

(2) 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甲方学生信息或允许第三方查

阅、使用甲方学生资料。

(3) 保密期限：自甲方知悉甲方学生资料并进行体检之日起至永久。

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每出现一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总额的 3%，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补足。乙方违约所取得的利益，应全部归属甲方。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格式及条款；
2. 竞争性磋商通告及文件；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 成交通知书；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甲 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



乙 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

2025.4.14